

围城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围 城

钱 钟 书

著

新知书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一九九五年·北京

(京)新登字 002 号

围 城

Weicheng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)

新华书店 北京发行所 发行

北京新华印刷厂 印刷

字数 253,000 开本 787×1092 毫米 $\frac{1}{32}$ 印张 12 $\frac{1}{4}$ 插页 2

1980 年 10 月 北京第 1 版

1991 年 2 月 北京第 2 版

1995 年 8 月 北京第 14 印刷

印数 950,101—1,000,100

ISBN 7-02-001275-2/I·1174

定价 12.40 元

目 次

《围城》正文 1

附录

记钱锺书与《围城》 杨 绯 360

红海早过了，船在印度洋面上开驶着，但是太阳依然不饶人地迟落早起，侵占去大部分的夜。夜仿佛纸浸了油，变成半透明体；它给太阳拥抱住了，分不出身来，也许是给太阳陶醉了，所以夕照晚霞隐褪后的夜色也带着酡红。到红消醉醒，船舱里的睡人也一身腻汗地醒来，洗了澡赶到甲板上吹海风，又是一天开始。这是七月下旬，合中国旧历的三伏，一年最热的时候。在中国热得更比常年利害，事后大家都说是兵戈之象，因为这就是民国二十六年〔一九三七年〕。

这条法国邮船白拉日隆子爵号(Vicomte de Bragelonne)正向中国开来。早晨八点多钟，冲洗过的三等舱甲板湿意未干，但已坐立满了人，法国人、德国流亡出来的犹太人、印度人、安南人，不用说还有中国人。海风里早含着燥热，胖人身体给炎风吹干了，蒙上一层汗结的盐霜，仿佛刚在巴勒斯坦的死海里洗过澡。毕竟是清晨，人的兴致还没给太阳晒萎，烘懒，说话做事都很起劲。那几个新派到安南或中国租界当警察的法国人，正围了那年轻善撒娇的犹太女人在调情。俾斯麦曾说过，法国公使大使的特点，就是一句外国语不会讲；这几位警察并不懂德文，居然传情达意，引得犹太女人格格地笑，比他们的外交官强多了。这女人的漂亮丈夫，在旁顾而乐之，因为他几天来，香烟、啤酒，柠檬水沾光了不少。红海已

过，不怕热极引火，所以等一会甲板上零星果皮、纸片、瓶塞之外，香烟头定又遍处皆是。法国人的思想是有名的清楚，他们的文章也明白干净，但是他们的做事，无不混乱、肮脏、喧哗，但看这船上的乱糟糟。这船，倚仗人的机巧，载满人的扰攘，寄满人的希望，热闹地行着，每分钟把沾污了人气的一小方水面，还给那无情、无尽、无际的大海。

照例每年夏天有一批中国留学生学成回国。这船上也有十来个人。大多数是职业尚无着落的青年，赶在暑假初回中国，可以从容找事。那些不愁没事的学生，要到秋凉才慢慢地肯动身回国。船上这几位，有在法国留学的，有在英国、德国、比国等读书，到巴黎去增长夜生活经验，因此也坐法国船的。他们天涯相遇，一见如故，谈起外患内乱的祖国，都恨不得立刻就回去为它服务。船走得这样慢，大家一片乡心，正愁无处寄托，不知哪里忽来了两副麻将牌。麻将当然是国技，又听说在美国风行；打牌不但有故乡风味，并且适合世界潮流。妙得很，人数可凑成两桌而有余，所以除掉吃饭睡觉以外，他们成天赌钱消遣。早餐刚过，下面餐室里已忙着打第一圈牌，甲板上只看得见两个中国女人，一个算不得人的小孩子——至少船公司没当他是人，没要他父母为他补买船票。那个戴太阳眼镜、身上摊本小说的女人，衣服极斯文讲究。皮肤在东方人里，要算得白，可惜这白色不顶新鲜，带些干滞。她去掉了黑眼镜，眉清目秀，只是嘴唇嫌薄，擦了口红还不够丰厚。假使她从帆布躺椅上站起来，会显得身段瘦削，也许轮廓的线条太硬，像方头钢笔划成的。年龄看上去有二十五六，不过新派女人的年龄好比旧式女人合婚贴上的年庚，需要考订学家所谓

外证据来断定真确性，本身是看不出的。那男孩子的母亲已有三十开外，穿件半旧的黑纱旗袍，满面劳碌困倦，加上天生的倒挂眉毛，愈觉愁苦可怜。孩子不足两岁，塌鼻子，眼睛两条斜缝，眉毛高高在上，跟眼睛远隔得彼此要害相思病，活像报上讽刺画里中国人的脸。他刚会走路，一刻不停地要乱跑；母亲在他身上牵了一条皮带，他跑不上三四步就给拉回来。他母亲怕热，拉得手累心烦，又惦记着丈夫在下面的输赢，不住骂这孩子讨厌。这孩子跑到哪里去，便改变宗旨，扑向看书的女人身上。那女人平日就有一种孤芳自赏、落落难合的神情——大宴会上没人敷衍的来宾或喜酒席上过时未嫁的少女所常有的神情——此刻更流露出嫌恶，黑眼镜也遮盖不了。孩子的母亲有些觉得，抱歉地拉皮带道：“你这淘气的孩子，去跟苏小姐捣乱！快回来。——苏小姐，你真用功！学问那么好，还成天看书。孙先生常跟我说，女学生像苏小姐才算替中国争面子，人又美，又是博士，这样的人到哪里去找呢？像我们白来了外国一次，没读过半句书，一辈子做管家婆子，在国内念的书，生小孩儿全忘了一——吓！死讨厌！我叫你别去，你不干好事，准弄脏了苏小姐的衣服。”

苏小姐一向瞧不起这位寒碜的孙太太，而且最不喜欢小孩子，可是听了这些话，心上高兴，倒和气地笑道：“让他来，我最喜欢小孩子。”她脱下太阳眼镜，合上对着出神的书，小心翼翼地握住小孩子的手腕，免得在自己衣服上乱擦，问他道：“爸爸呢？”小孩子不回答，睁大了眼，向苏小姐“波！波！”吹唾沫，学餐室里养的金鱼吹气泡。苏小姐慌得松了手，掏出手帕来自卫。母亲忙使劲拉他，嚷着要打他嘴巴，一面叹气道：“他爸

爸在下面赌钱，还用说么！我不懂为什么男人全爱赌，你看咱们同船的几位，没一个不赌得昏天黑地。赢几个钱回来，还说得过。像我们孙先生输了不少钱，还要赌，恨死我了！”

苏小姐听了最后几句小家子气的话，不由心里又对孙太太鄙夷，冷冷说道：“方先生倒不赌。”

孙太太鼻孔朝天，出冷气道：“方先生！他下船的时候也打过牌。现在他忙着追求鲍小姐，当然分不出工夫来。人家终身大事，比赌钱要紧得多呢。我就看不出鲍小姐又黑又粗，有什么美，会引得方先生好好二等客人不做，换到三等舱来受罪。我看他们俩要好得很，也许船到香港，就会订婚。这真是‘有缘千里来相会’了。”

苏小姐听了，心里直刺得痛，回答孙太太同时安慰自己道：“那绝不可能！鲍小姐有未婚夫，她自己跟我讲过。她留学的钱还是她未婚夫出的。”

孙太太道：“有未婚夫还那样浪漫么？我们是老古董了，总算这次学个新鲜。苏小姐，我告诉你句笑话，方先生跟你在中国是老同学，他是不是一向说话随便的？昨天孙先生跟他讲赌钱手运不好，他还笑呢。他说孙先生在法国这许多年，全不知道法国人的迷信：太太不忠实，偷人，丈夫做了乌龟，买彩票准中头奖，赌钱准赢。所以，他说，男人赌钱输了，该引以自慰。孙先生告诉了我，我怪他当时没质问姓方的，这话什么意思。现在看来，鲍小姐那位未婚夫一定会中航空奖券头奖；假如她做了方太太，方先生赌钱的手气非好不可。”忠厚老实人的恶毒，像饭里的砂砾或者出骨鱼片里未净的刺，会给人一种不期待的伤痛。

苏小姐道：“鲍小姐行为太不像女学生，打扮也够丢人。”

那小孩子忽然向她们椅子背后伸了双手，大笑大跳。两人回头看，正是鲍小姐走向这儿来，手里拿一块糖，远远地逗着那孩子。她只穿绯霞色抹胸，海蓝色贴肉短裤，漏空白皮鞋里露出涂红的指甲。在热带热天，也许这是最合理的妆束，船上有一两个外国女人就这样打扮。可是苏小姐觉得鲍小姐赤身露体，伤害及中国国体。那些男学生看得心头起火，口角流水，背着鲍小姐说笑个不了。有人叫她“熟食铺子”(charcuterie)，因为只有熟食店会把那许多颜色暖热的肉公开陈列；又有人叫她“真理”，因为据说“真理是赤裸裸的”。鲍小姐并未一丝不挂，所以他们修正为“局部的真理”。

鲍小姐走来了，招呼她们俩说：“你们起得真早呀，我大热天还喜欢懒在床上。今天苏小姐起身我都不知道，睡得像木头。”鲍小姐本想说“睡得像猪”，一转念想说“像死人”，终觉得死人比猪好不了多少，所以向英文里借来那个比喻。她忙解释一句道：“这船走着真像个摇篮，人给它摆得迷迷糊糊只想睡。”

“那么，你就是摇篮里睡着的小宝贝了。瞧，多可爱！”苏小姐说。鲍小姐打她一下道：“你！苏东坡的妹妹，才女！”——“苏小妹”是同船男学生为苏小姐起的外号。“东坡”两个字给鲍小姐南洋口音念得好像法国话里的“坟墓”(tombeau)。

苏小姐跟鲍小姐同舱，睡的是下铺，比鲍小姐方便得多，不必每天爬上爬下。可是这几天她嫌恶着鲍小姐，觉得她什么

都妨害了自己：打鼾太响，闹得自己睡不熟，翻身太重，上铺像要塌下来。给鲍小姐打了一下，她便说：“孙太太，你评评理。叫她‘小宝贝’，还要挨打！睡得着就是福气。我知道你爱睡，所以从来不声不响，免得吵醒你。你跟我讲怕发胖，可是你在船上这样爱睡，我想你又该添好几磅了。”

小孩吵着要糖，到手便咬，他母亲叫他谢鲍小姐，他不睬，孙太太只好自己跟鲍小姐敷衍。苏小姐早看见这糖惠而不费，就是船上早餐喝咖啡时用的方糖。她鄙薄鲍小姐这种作风，不愿意跟她多讲，又打开书来，眼梢却瞟见鲍小姐把两张帆布椅子拉到距离较远的空处并放着，心里骂她无耻，同时自恨为什么去看她。那时候，方鸿渐也到甲板上来，在她们前面走过，停步应酬几句，问“小弟弟好”。孙太太爱理不理地应了一声。苏小姐笑道：“快去罢，不怕人等得心焦么？”方鸿渐红了脸傻笑，便撇下苏小姐走去。苏小姐明知留不住他，可是他真去了，倒怅然有失。书上一字没看进去，耳听得鲍小姐娇声说笑，她忍不住一看。方鸿渐正抽着烟，鲍小姐向他伸手，他掏出香烟匣来给她一支，鲍小姐衔在嘴里，他手指在打火匣上作势要为她点烟，她忽然嘴迎上去，把衔的烟头凑在他抽的烟头上一吸，那支烟点着了，鲍小姐得意地吐口烟出来。苏小姐气得身上发冷，想这两个人真不要脸，大庭广众竟借烟卷来接吻。再看不过了，站起来，说要下面去。其实她知道下面没有地方可去，餐室里有人打牌，卧舱里太闷。孙太太也想下去问问男人今天输了多少钱，但怕男人输急了，一问反在自己身上出气，回房舱又有半天吵嘴；因此不敢冒昧起身，只问小孩子要不要下去撒尿。

苏小姐骂方鸿渐无耻，实在是冤枉的。他那时候窘得似乎甲板上人都在注意他，心里怪鲍小姐太做得出，恨不能说她几句。他虽然现在二十七岁，早订过婚，却没有恋爱训练。父亲是前清举人，在本乡江南一个小县里做大绅士。他们那县里人侨居在大都市的，干三种行业的十居其九：打铁，磨豆腐，抬轿子，土产中艺术品以泥娃娃为最出名；年轻人进大学，以学土木工程为最多。铁的硬，豆腐的淡而无味，轿子的容量狭小，还加上泥土气，这算他们的民风。就是发财做官的人，也欠大方。这具有个姓周的在上海开铁铺子发财，又跟同业的同乡组织一家小银行，名叫“点金银行”，自己荣任经理。他记起衣锦还乡那句成语，有一年乘清明节回县去祭祠扫墓，结识本地人士。方鸿渐的父亲是一乡之望，周经理少不得上门拜访，因此成了朋友，从朋友攀为亲家。鸿渐还在高中读书，随家里作主订了婚。未婚妻并没见面，只瞻仰过一张半身照相，也漠不关心。两年后到北平进大学，第一次经历男女同学的风味。看人家一对对谈情说爱，好不眼红。想起未婚妻高中读了一年书，便不进学校，在家实习家务，等嫁过来做能干媳妇，不由自主地对她厌恨。这样怨命，怨父亲，发了几天呆，忽然醒悟，壮着胆写信到家里要求解约。他国文曾得老子指授，在中学会考考过第二，所以这信文绉绉，没把之乎者也用错。信上说什么：“迩来触绪善感，欢寡愁殷，怀抱剧有秋气。每揽镜自照，神寒形削，消瘦非寿者相。窃恐我躬不阅，周女士或将贻误终身。尚望大人垂体下情，善为解铃，毋小不忍而成终天之恨。”他自以为这信措词凄婉，打得动铁石心肠。谁知道父亲快信来痛骂一顿：“吾不惜重资，命汝千里负芨，汝埋头攻

读之不暇，而有余闲照镜耶？汝非妇人女子，何须置镜？惟梨园子弟，身为丈夫而对镜顾影，为世所贱。吾不图汝甫离膝下，已濡染恶习，可叹可恨！且父母在，不言老，汝不善体高堂念远之情，以死相吓，丧心不孝，于斯而极！当是汝校男女同学，汝睹色起意，见异思迁；汝托词悲秋，吾知汝实为怀春，难逃老夫洞鉴也。若执迷不悔，吾将停止寄款，命汝休学回家，明年与汝弟同时结婚。细思吾言，慎之切切！方鸿渐吓矮了半截，想不到老头子竟这样精明。忙写回信讨饶和解释，说：镜子是同室学生的，他并没有买；这几天吃美国鱼肝油丸、德国维他命片，身体精神好转，脸也丰满起来，只可惜药价太贵，舍不得钱；至于结婚一节，务请到毕业后举行，一来妨碍学业，二来他还不能养家，添他父亲负担，于心不安。他父亲收到这封信，证明自己的威严远及于几千里外，得意非凡，兴头上汇给儿子一笔钱，让他买补药。方鸿渐从此死心不敢妄想，开始读叔本华，常聪明的对同学们说：“世间哪有恋爱？压根儿是生殖冲动。”转眼已到大学第四年，只等明年毕业结婚。一天，父亲来封快信，上面说：“顷得汝岳丈电报，骇悉淑英病伤寒，为西医所误，遂于本月十三日下午四时长逝，殊堪痛惜。过门在即，好事多磨，皆汝无福所致也。”信后又添几句道：“塞翁失马，安知非福，使三年前结婚，则此番吾家破费不赀矣。然吾家积德之门，苟婚事早完，淑媳或可脱灾延寿。姻缘前定，勿必过悲，但汝岳父处应去一信唁之。”鸿渐看了有犯人蒙赦的快活，但对那短命的女孩子，也稍微怜悯。自己既享自由之乐，愿意旁人减去悲哀，于是向未过门丈人处真去了一封慰唁的长信。周经理收到信，觉得这孩子知礼，便分付银行里文

书科王主任作复。文书科主任看见原信，向东家大人恭维这
事未过门姑爷文理书法都好，并且对死者情词深挚，想见天性
极厚，定是个远到之器。周经理听得开心，叫主任回信说：女儿
虽没过门，翁婿名分不改，生平只有一个女儿，本想好好热闹一下，
现在把陪嫁办喜事的那笔款子加上方家聘金为女儿
做生意所得利息，一共两万块钱，折合外汇一千三百磅，给方
鸿渐明年毕业了做留学费。方鸿渐做梦都没想到这样的好运
气，对他死去的未婚妻十分感激。他是个无用之人，学不了土
木工程，在大学里从社会学系转者学系，最后转入中国文学系
毕业。学国文的人出洋“深造”，听来有些滑稽。事实上，惟在
学中国文学的人非到外国留学不可。因为一切其他科目像数
学、物理、哲学、心理、经济、法律等等都是从外国灌输进来的，
早已洋气扑鼻；只有国文是国货土产，还需要外国招牌，方可
维持地位，正好像中国官吏、商人在本国剥削来的钱要换外
汇，才能保持国币的原来价值。

方鸿渐到了欧洲，既不抄敦煌卷子，又不妨《永乐大典》，
也不找太平天国文献，更不学蒙古文、西藏文或梵文。四年中
倒换了三个大学，伦敦、巴黎、柏林；随便听几门功课，兴趣颇
广，心得全无，生活尤其懒散。第四年春天，他看银行里只剩
四百多磅，就计划夏天回国。方老先生也写信问他是否已得
博士学位，何日东归。他回信大发议论，痛骂博士头衔的毫
无实际。方老先生大不谓然，可是儿子大了，不敢再把父亲的
尊严去威胁他，便信上说，自己深知道头衔无用，决不勉强儿子，
但周经理出钱不少，终得对他有个交代。过几天，方鸿渐
又收到丈人的信，说什么：“贤婿才高学富，名满五洲，本不须

以博士为夸耀。然令尊大人乃前清孝廉公，贤婿似宜举洋进士，庶几克绍箕裘，后来居上，愚亦与有荣焉。”方鸿渐受到两面夹攻，才知道留学文凭的重要。这一张文凭，仿佛有亚当、夏娃下身那片树叶的功用，可以遮羞包丑；小小一方纸能把一个人的空疏、寡陋、愚笨都掩盖起来。自己没有文凭，好像精神上赤条条的，没有包裹。可是现在要弄个学位，无论自己去读或雇枪手代做论文，时间经济都不够。就近汉堡大学的博士学位，算是容易混得了，但也需要六个月。干脆骗家里人说是博士罢，只怕哄父亲和丈人不过；父亲是科举中人，要看“报条”，丈人是商人，要看契据。他想不出办法，准备回家老着脸说没得到学位。一天，他到柏林图书馆中国书编目室去看一位德国朋友，瞧见地板上一大堆民国初年上海出的期刊，《东方杂志》、《小说月报》、《大中华》、《妇女杂志》全有。信手翻着一张中英文对照的广告，是美国纽约什么“克莱登法商专门学样函授部”登的，说本校鉴于中国学生有志留学而无机会，特设函授班，将来毕业，给予相当于学士、硕士或博士之证书，章程函索即寄，通讯处纽约第几街几号几之几。方鸿渐心里一动，想事隔二十多年，这学校不知是否存在，反正去封信问问，不费多少钱。那登广告的人，原是个骗子，因为中国人不来上当，改行不干，人也早死了。他住的那间公寓房间现在租给一个爱尔兰人，具有爱尔兰人的不负责任、爱尔兰人的急智、还有爱尔兰人的穷。相传爱尔兰人的不动产(Irish fortune)是奶和屁股；这位是个萧伯纳式既高且瘦的男人，那两项财产的分量又得打个折扣。他当时在信箱里拿到鸿渐来信，以为邮差寄错了，但地址明明是自己的，好奇拆开一看，莫名其妙，想了

半天，快活得跳起来。忙向邻室小报记者借了打字机，打了一封回信，说先生既在欧洲大学读书，程度想必高深，无庸再经函授手续，只要寄一万字论文一篇附缴美金五百元，审查及格，立即寄上哲学博士文凭，来信可寄本人，不必写学校名字。署名 Patrick Mahoney，后面自赠了四五个博士头衔。方鸿渐看信纸是普通用的，上面并没刻学校名字，信的内容分明更是骗局，搁下不理。爱尔兰人等急了，又来封信，说如果价钱嫌贵，可以从长商议，本人素爱中国，办教育的人尤其不图牟利。方鸿渐盘算一下，想爱尔兰人无疑在捣鬼，自己买张假文凭回去哄人，岂非也成了骗子？可是——记着，方鸿渐进过哲学系的——撒谎欺骗有时并非不道德。柏拉图《理想国》里就说兵士对敌人，医生对病人，官吏对民众都应该哄骗。圣如孔子，还假装生病，哄走了儒悲，孟子甚至对齐宣王也撒谎装病。父亲和丈人希望自己是个博士，做儿子女婿的人好意思教他们失望么？买张文凭去哄他们，好比前清时代花钱捐个官，或英国殖民地商人向帝国府库报效几万磅换个爵士头衔，光耀门楣，也是孝子贤婿应有的承欢养志。反正自己将来找事时，履历上决不开这个学位。索性把价钱杀得极低，假如爱尔兰人不肯，这事就算吹了，自己也免做骗子。便复信说：至多出一百美金，先寄三十，文凭到手，再寄余款；此间尚有中国同学三十多人，皆原照此办法向贵校接洽。爱尔兰人起初不想答应，后来看方鸿渐语气坚决，又就近打听出来美国博士头衔确在中国时髦，渐渐相信欧洲真有三十多条中国糊涂虫，要向他买文凭。他并且探出来做这种买卖的同行很多，例如东方大学、东美合众国大学、联合大学(Intercollegiate University)、真理

大学等等，便宜的可以十块美金出买硕士文凭，神玄大学（College of Divine Metaphysics）廉价一起奉送三种博士文凭；这都是堂堂立案注册的学校，自己万万比不上。于是他抱薄利畅销的宗旨，跟鸿渐生意成交。他收到三十美金，印了四五十张空白文凭，填好一张，寄给鸿渐，附信催他缴款和通知其他学生来接洽。鸿渐回信道，经详细调查，美国并无这个学校，文凭等于废纸，姑念初犯，不予追究，希望悔过自新，汇上十美金聊充改行的本钱。爱尔兰人气得咒骂个不停，喝醉了酒，红着眼要找中国人打架。这事也许是中国自有外交或订商约以来唯一的胜利。

鸿渐先到照相馆里穿上德国大学博士的制服，照了张四寸相。父亲和丈人处各寄一张，信上千叮万嘱说，生平最恨“博士”之称，此番未能免俗，不足为外人道。回法国玩了几星期，买二等舱票回国。马赛上船以后，发现二等舱只有他一个中国人，寂寞无聊得很，三等的中国学生觉得他也是学生而摆阔坐二等，对他有点儿敌视。他打听出三等一个安南人舱里有张空铺，便跟船上管事人商量，自愿放弃本来的舱位搬下来睡，饭还在二等吃。这些同船的中国人里，只有苏小姐是中国旧相识，在里昂研究法国文学，做了一篇《中国十八家白话诗人》的论文，新授博士。在大学同学的时候，她眼睛里未必有方鸿渐这小子。那时候苏小姐把自己的爱情看得太名贵了，不肯随便施与。现在呢，宛如做了好衣服，舍不得穿，锁在箱里，过一两年忽然发见这衣服的样子和花色都不时髦了，有些自怨自悔。从前她一心要留学，嫌那几个追求自己的人没有前程，大不了是大学毕业生。而今她身为女博士，反觉得崇高

的孤独，没有人敢攀上来。她对方鸿渐的家世略有所知，见他人不讨厌，似乎钱也充足，颇有意利用这航行期间，给他一个亲近的机会。没提防她同舱的鲍小姐抢了个先去。鲍小姐生长澳门，据说身体里有葡萄牙人的血。“葡萄牙人的血”这句话等于日本人自说有本位文化，或私行改编外国剧本的作者声明他的改本“有著作权，不许翻译”。因为葡萄牙人血里根本就混有中国成分。而照鲍小姐的身材估量，她那位葡萄牙母亲也许还间接从西班牙传来阿拉伯人的血胤。鲍小姐纤腰一束，正合《天方夜谭》里阿拉伯诗人所歌颂的美人条件：“身围瘦，后部重，站立的时候沉得腰肢酸痛。”长睫毛下一双欲眠似醉、含笑、带梦的大眼睛，圆满的上嘴唇好像蘸着在跟爱人使性子。她那位未婚夫李医生不知珍重，出钱让她一个人到伦敦学产科。葡萄牙人有句谚语说：“运气好的人生孩子，第一胎准是女的。”因为女孩子长大了，可以打杂，看护弟弟妹妹，在未嫁之前，她父母省得下一个女用人的工钱。鲍小姐从小被父母差唤惯了，心眼伶俐，明白机会要自己找，快乐要自己寻。所以她宁可跟一个比自己年龄长十二岁的人订婚，有机会出洋。英国人看惯白皮肤，瞧见她暗而不黑的颜色、肥腻辛辣的引力，以为这是地道的东方美人。她自信很能引诱人，所以极快、很容易地给人引诱了。好在她是学医的，并不当什么一回事，也没出什么乱子。她在英国过了两年，这次回去结婚，跟丈夫一同挂牌。上船以后，中国学生打听得她领香港政府发给的“大不列颠子民”护照，算不得中国国籍，不大去亲近她。她不会讲法文，又不屑跟三等船舱的广东侍者打乡谈，甚觉无聊。她看方鸿渐是坐二等的，人还过得去，不失为旅行中